

Circular Ref: 2019/0005

Date: 29 March 2019

国际扣船实务 - 马来西亚

扣押方可在马来西亚扣押任何船舶只要其请求属于《英格兰和威尔士1981年最高法院法令》第20(2)条和第21条的规定。想要在马来西亚扣押船舶的一方必须严格遵守2012年法院规则第70条，该规则适用于马来西亚高等法院的海事诉讼程序。马来西亚现在在吉隆坡的马来西亚高等法院设有一个专门的海事法庭，负责审理马来西亚西部港口有关船只扣押的申请。对于停靠东马来西亚港口的船只，申请必须由位于沙巴或沙捞越的高等法院审理。

马来西亚既不是1952年《统一有关扣留海运船舶的若干规则的国际公约》的缔约国，也不是1999年《国际扣押船舶公约》的缔约国。

哪些船舶可以被扣？

1. 哪些索赔可以扣押船舶？

- a) 对船舶拥有权或所有权或其中任何股份所有权提起的任何请求；
- b) 船舶共有人之间就该船舶的拥有、雇用或收益而产生的任何争议；
- c) 对船舶或其任何股份的抵押或抵押提起的任何请求；
- d) 因船舶造成的损坏提起的任何请求；
- e) 因船舶所受损害提起的任何请求；
- f) 因船舶或其船具或设备有任何缺陷，或船东、租船人或拥有或控制船舶的人的不法行为、疏忽或过失，或船长、船员或任何其他船东、租船人或拥有或控制船舶的人对他们的不当行为、疏忽或过失负有责任的人，船舶航行或管理中货物装载、运输或货物卸载，或人员登船、运载或下船过程中的疏忽或不履行而造成的任何死亡或人身伤害提起的任何请求。
- g) 因船舶所载货物灭失或损坏提起的任何请求；
- h) 对与船舶货物运输或船舶使用或租用有关的协议提起的任何请求；
- i) 对有关海上救助的性质提起的任何请求；
- j) 对有关船舶或航空器拖带的性质提起的任何请求；
- k) 对船舶或航空器引航的性质提起的任何请求；
- l) 对船舶运作或维修而提供货品或物料提起的任何请求；
- m) 对船舶建造、修理或设备或关于船坞或税费而提起的任何请求；
- n) 船舶的船长或船员因工资提起的任何请求；

- o) 船长、托运人、租船人或代理人因为船舶垫付提起的任何请求；
- p) 因某项共同海损行为或被声称是共同海损行为而提起的任何请求；
- q) 因船舶抵押提起的任何请求；
- r) 关于没收或征用船舶或对正在或已经运输或试图运输的货物进行没收或征用提起的任何请求，或在扣押后用于船舶或任何此类货物的返还提起的任何请求，或用于船舶夺获权提起的任何请求。

2. 不论船旗是哪个国家都可以扣船吗？

是的。

3. 不论债务人是谁都可以扣船吗？

不是的。我们只能在当诉讼案件中对索赔负责的人是船舶所有人或光船租船人，或拥有或控制船舶的人时，才能扣船。

4. 是否可以扣押姊妹船和关联船东的船舶？

有可能扣押姊妹船而不能扣押关联船东的船只。姊妹船是指在提起诉讼时涉案船舶的所有人所拥有的其他在诉因产生时与海事请求相关的船舶。

5. 是否可以扣押光租或期租船舶？

可以扣押光租船舶，但不可以扣押期租船舶。

扣船程序

1. 扣船时马来西亚法院会要求反担保吗？

不会。但是在船舶由法院扣押和监管期间，扣押方向其支付费用和开销的书面承诺必须作为执行扣押令的先决条件。此外，在签发扣押令之前必须向法院支付押金15,000令吉。

2. 马来西亚认可海事优先权吗？如果是，认可哪部国际公约？

认可。在*Dong Nai [1996] 4 MLJ 454,463*案中，法院引用了马利拉最高法院案例的一段话，该法案指出，就像新加坡法律一样，马来西亚关于海事优先权的法律与英国法律没有什么不同。根据英国法律以及马来西亚法律，承认产生海事优先权的请求包括海上救助、船舶损坏、海员和船长的工资、贷款和船长的支出。

3. 基于海事请求和海事优先权的扣船有什么区别吗？

海事请求取决于船舶的所有权，只有在诉讼原因产生时船舶所有人仍然是扣押时的所有人，才能扣押该船。海事优先权可以不考虑所有权强制执行，并且即使所有权发生变更，索赔人也有权提出请求并扣押船舶。不过扣押程序是相同的。

4. 从扣船文件到达律所算起，需要多长时间来完成扣船？

通常情况下，只要获得所有索赔文件，并且用于支持扣押的宣誓书已被确认/宣誓，就可以在相当短的时间内获得扣押令。在收到与索赔相关的所有文件后，向法院提出的申请可在几小时内完成。实际扣押将取决于船舶所在地区法警的可用性，但应当会在发出扣押令后24小时内进行。

5. 是否需要向法院提交用以索赔的授权书或其它文件？

不需要提供授权书，但必须提供索赔文件。在执行扣押之前，扣押方应确定是否存在针对有关船舶进行有效扣押的警示书。

6. 需要提供什么正本文件？哪些文件可以是电子档的？哪些文件需要公证及（或）批注？以及什么时候需要这些文件？

所有法庭文件，包括用于支持扣押的宣誓书，均可以以电子方式提交。在签发扣押令之前，必须向法院提交所有相关文件。虽然如果支持文件需要翻译，则翻译应由公证人鉴定但不需要公证人认证。如果向居住在马来西亚境外的宣誓人确认用于支持扣押的宣誓书，必须在公证人（英联邦国家）或位于该国（非英联邦国家）的马来西亚领事馆领事官员确认。

7. 一旦船舶被扣，法院会接受实体诉讼的管辖吗？

这取决于具体情况。如果请求是由包含专属外国管辖权条款的合同产生的，则诉讼程序可能倾向于相关外国法院。但是，对于大多数其他请求，法院通常会接受管辖。

8. 法院会给原告多长时间用以就案件采取法律行动？

扣押船舶在船上提供传讯令后，时间会根据“2012年法院规则”规定的时间表/程序开始运作，索赔人可按照“2012年法院规则”规定的时间根据其权利表进行索赔。

9. 马来西亚法院承认不正当扣船赔偿吗？

是的，但只有在扣押方有故意或严重疏忽（即重大过失）以至于认为是有恶意导致被扣押财产的所有者受到损害的情况下才承认。

10. 马来西亚法院承认“刺穿及揭开公司面纱制度”吗？

承认。如果存在特殊情况表明存在以欺骗或欺诈为目的设立的虚假掩饰，则可以揭开公司面纱。

11. 在诉讼中，是否可以将船舶出售，如果可以，需要花多长时间？

可以，但只能在有充分理由的情况下。法院考虑的一个重要因素是，如果船舶在诉讼悬而未决时仍处于扣押状态，船舶所呈现的担保价值是否会因维持扣押的持续性成本而逐渐减少。其他相关因素包括船舶仍被扣押情况下的市场价值，船舶价值的折旧率，船舶状况的任何恶化，诉讼程序开始审理之前的时间间隔以及船舶所面临的索赔数量与船舶价值和拍卖时间的比较。考虑到需要获取法官的法令、送达船舶所有人以及随后的拍卖程序，拍卖程序将需要几个月的时间。

12. 解除船舶扣押的程序是什么？

向法院提交释放文件，即释放原令状和释放令，一旦签发，对船舶、海事部门和移民局同样有效。

13. 放船需要什么类型的担保？

保释金、承诺书或担保书。

14. 担保需要覆盖利息和费用吗？

需要。

15. 协会担保是否被接受用于解除扣押？

可以。

16. 释放船舶需要多长时间？

在一天内，取决于获得下达法令的时间。

17. 是否有对扣押提出抗辩的程序？

是的。

以上由 Andrew Liu & Co., Ltd 编译，应以英文为准！

信息来源：Ship Arrested.com